股票简称：云内动力 股票代码：000903 编号：2017—040号

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六届董事会关于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司决定于2017年5月2日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公司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股东大会的议案》。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已经公司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会议的通知及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为：2017年5月2日上午9:0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7年5月1日--2017年5月2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年5月2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年5月1日下午15:00至2017年5月2日下午15:00。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17年4月25日（星期二）。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2017年4月25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普通股股东（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其他相关人员。

8、会议地点：云南省昆明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景路66号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九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会议审议的提案由公司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程序合法，资料完备。

本次会议需审议的议案为：

（一）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

（二）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1.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1）交易方式、交易标的和交易对方

（2）交易对价及定价方式

（3）交易对价的支付方式

（4）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5）定价基准日及发行价格

（6）发行数量

（7）锁定期安排

（8）期间损益

（9）相关资产办理权属转移的合同义务和违约责任

（10）业绩承诺及补偿

（11）本次发行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12）上市地点

（13）决议有效期

2.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14）发行方式

（15）发行股票的种类及面值

（16）发行对象

（17）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18）发行数量

（19）锁定期安排

（20）募集资金金额

（21）募集资金用途

（22）本次发行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23）上市地点

（24）决议有效期

（三）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四）关于《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修订稿）的议案

（五）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规定的议案

（六）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七）关于批准云南云内动力集团有限公司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八）关于公司与相关方签订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及《利润补偿协议》的议案

（九）关于与云南云内动力集团有限公司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

（十）关于批准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有关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及评估报告的议案

（十一）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相关性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十二）关于本次交易定价的依据及公平合理性说明的议案

（十三）关于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是否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说明的议案

（十四）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相关事宜的议案

（十五）关于制订《公司未来三年（2017-2019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十六）关于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以上议案均为特别决议，应当由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议案（二）中的子议案需进行逐项表决。控股股东云南云内动力集团有限公司需对议案（一）、议案（二）、议案（三）、议案（四）、议案（七）及议案（九）回避表决。

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所有提案内容详见刊登在2017年3月10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如下：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表示对以下全部议案统一表决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
——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
2.01	交易方式、交易标的和交易对方	√
2.02	交易对价及定价方式	√
2.03	交易对价的支付方式	√
2.04	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2.05	定价基准日及发行价格	√
2.06	发行数量	√
2.07	锁定期安排	√
2.08	期间损益	√
2.09	相关资产办理权属转移的合同义务和违约责任	√
2.10	业绩承诺及补偿	√
2.11	本次发行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
2.12	上市地点	√
2.13	决议有效期	√
——	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
2.14	发行方式	√
2.15	发行股票的种类及面值	√
2.16	发行对象	√
2.17	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
2.18	发行数量	√
2.19	锁定期安排	√
2.20	募集资金金额	√
2.21	募集资金用途	√
2.22	本次发行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
2.23	上市地点	√
2.24	决议有效期	√
3.00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
4.00	关于《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修订稿）的议案	√
5.00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规定的议案	√
6.00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
7.00	关于批准云南云内动力集团有限公司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与相关方签订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及《利润补偿协议》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与云南云内动力集团有限公司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	√
10.00	关于批准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有关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及评估报告的议案	√
11.00	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相关性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
12.00	关于本次交易定价的依据及公平合理性说明的议案	√
13.00	关于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是否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说明的议案	√
14.00	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相关事宜的议案	√
15.00	关于制订《公司未来三年（2017-2019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16.00	关于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

本次股东大会设置“总议案”，对应的议案编码为100。议案编码1.00代表议案1，2.00代表议案2，以此类推。对于逐项表决的议案，如议案2中有多个需表决的子议案，2.00元代表对议案2下全部子议案进行表决，2.01元代表议案2中子议案①，2.02元代表议案2中子议案②，依此类推。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17年4月28日上午9:00—11:00，下午13:30—16:30。

2、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本人亲自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和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的，须持有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法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凡在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委托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之前到会的股东均有权参加。

3、登记地点：云南省昆明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景路66号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发展计划部

邮政编码：650200

电话：0871—65625802

传真：0871—65633176

联系人：郑雨、杨尚仙

五、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说明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1。

六、其他事项

1、会议材料备于发展计划部；

2、临时提案请于会前十天前提交；

3、会期一天，参加会议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4、会议联系方式：云南省昆明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景路66号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发展计划部。

联系人：郑雨、杨尚仙

联系电话：0871—65625802

传真：0871—65633176

七、备查文件

公司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2：授权委托书

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十五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

投票代码：360903

投票简称：云内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累积投票议案。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为：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所有非累积投票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7年5月2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7年5月1日下午15:00，结束时间为2017年5月2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依照以下指示代为行使表决权。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表示对以下全部议案统一表决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			
——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			
2.01	交易方式、交易标的和交易对方	√			
2.02	交易对价及定价方式	√			
2.03	交易对价的支付方式	√			
2.04	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2.05	定价基准日及发行价格	√			
2.06	发行数量	√			
2.07	锁定期安排	√			
2.08	期间损益	√			
2.09	相关资产办理权属转移的合同义务和违约责任	√			
2.10	业绩承诺及补偿	√			
2.11	本次发行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			
2.12	上市地点	√			
2.13	决议有效期	√			
——	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			
2.14	发行方式	√			
2.15	发行股票的种类及面值	√			
2.16	发行对象	√			
2.17	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			
2.18	发行数量	√			
2.19	锁定期安排	√			
2.20	募集资金金额	√			
2.21	募集资金用途	√			
2.22	本次发行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			
2.23	上市地点	√			
2.24	决议有效期	√			
3.00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			
4.00	关于《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修订稿）的议案	√			
5.00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规定的议案	√			
6.00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			
7.00	关于批准云南云内动力集团有限公司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与相关方签订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及《利润补偿协议》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与云南云内动力集团有限公司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	√			
10.00	关于批准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有关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及评估报告的议案	√			
11.00	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相关性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			
12.00	关于本次交易定价的依据及公平合理性说明的议案	√			
13.00	关于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是否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说明的议案	√			
14.00	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相关事宜的议案	√			
15.00	关于制订《公司未来三年（2017-2019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16.00	关于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			

如果委托人未作出表决指示，代理人是否可以按自己决定表决：

□可以 □不可以

委托股东姓名及签章： 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股东持有股数： 委托人股票帐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委托有效期：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或重新打印均有效。

证券代码：603208 证券简称：江山欧派 公告编号：2017-029

江山欧派门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山欧派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3月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7年3月27日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19,000万元，自有资金不超过70,000万元，合计不超过89,0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自有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低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亦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3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其他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江山欧派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6。

近日，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山支行签订了现金管理有关协议，该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现金管理协议基本内容

1、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山支行

（1）产品名称：工银理财共赢3号保本型（定向）2017年第12期；

（2）产品代码：7D012BBX；

（3）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4）产品起息及到期日：2017年4月13日至2017年10月17日。

（5）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3.50%；

（6）认购金额：100,000,000.00元人民币；

（7）资金来源：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山支行

（1）产品名称：工银理财共赢3号保本型2017年第12期B款(拓户产品)；

（2）产品代码：7012BBXB；

（3）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4）产品起息及到期日：2017年4月14日至2017年8月13日；

（5）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3.40%；

（6）认购金额：10,000,000.00元人民币；

（7）资金来源：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3、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山支行

（1）产品名称：工银理财共赢3号保本型2017年第12期A款(拓户产品)；

（2）产品代码：7012BBXA；

（3）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4）产品起息及到期日：2017年4月14日至2017年5月31日；

（5）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3.20%；

（6）认购金额：59,000,000.00元人民币；

（7）资金来源：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二、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本次购买的系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在该银行理财产品存续期间，公司将与银行保持密切联系，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安全。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进度安排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通过适度理财，公司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总额为27,900万元。

五、备查文件

1.《中国工商银行工银理财共赢3号理财产品说明书保本型2017第12期7D012BBX》；

2.《中国工商银行工银理财共赢3号理财产品说明书保本型2017年第12期B款7012BBXB》；

3.《中国工商银行工银理财共赢3号理财产品说明书保本型2017年第12期A款7012BBXA》；

特此公告。

江山欧派门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4月15日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华泰柏瑞睿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结束赎回费率优惠的公告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16年12月2日发布了《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华泰柏瑞睿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赎回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自2016年12月2日起，对通过本公司直销（包括本公司直销柜台及网上直销交易系统）申请赎回（包含转换转出业务）华泰柏瑞睿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华泰柏瑞睿利混合A：003555；华泰柏瑞睿利混合C：003556)的投资者进行赎回费率优惠。

现经本公司研究决定，上述赎回费率优惠活动截止日期为2017年4月17日。即自2017年4月17日起（含）通过本公司直销柜台及网上直销交易系统申请赎回（包含转换转出业务）华泰柏瑞睿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者，恢复适用下列赎回费率：

基金简称	持有期限	赎回费率
华泰柏瑞睿利混合A	持有期＜7天	1.50%
	7天≤持有期＜30天	0.75%
	30天≤持有期＜180天	0.5%
	持有期≥180天	0%
华泰柏瑞睿利混合C	持有期＜30天	0.50%
	持有期≥30天	0%

重要提示：

1、关于上述赎回费率优惠公告，请详细阅读2016年12月2日刊登在指定报刊和公司网站的《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华泰柏瑞睿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赎回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2、本公告仅对上述赎回费率优惠活动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上述基金的详细情况，可查阅《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资料。

3、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1）客户服务热线：400-888-0001或021-38784638

（2）公司网址：www.huatai-pb.com

（3）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民生路1199弄证大五道口广场1号楼17层

（4）传真：021-50103016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特此公告。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600121 证券简称：郑州煤电 公告编号：2017-012

郑州煤电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行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7年4月14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郑州市中原西路188号公司本部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649,606,281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3.9789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郭矿生先生主持，会议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的表决方式和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7人；

2、公司在任监事8人，出席8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高管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49,445,481	99.9752	39,800	0.0061	121,000	0.0187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2.01	李崇	649,466,482	99.9767	是
2.02	田富军	649,466,481	99.9767	是

2、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3.01	杨治国	649,466,482	99.9767	是
3.02	任学忠	649,466,481	99.9767	是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全部议案均获得有效票数通过。其中，涉及选举董事、监事的议案，按规定采取了累积投票制的表决方式。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河南金苑律师事务所

律师：徐克立 刘贤飞

2、律师鉴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鉴证的河南金苑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郑州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600681 证券简称：百川能源 公告编号：2017-047

百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百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百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于2017年4月8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了有关公告。

公司于2017年4月14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公函【2017】0411号《关于对百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需公司对如下问题作进一步说明和补充披露，现公告如下：

一、关于标的资产的评估与作价

1.草案披露，标的公司荆州天然气2017年至2021年，预测营业收入分别为41,056万元、44,606万元、48,683万元、50,087万元、50,355万元，营业收入增长率分别为8.2%、8.6%、9.1%、2.9%、0.5%。请公司：（1）补充披露标的公司的天然气销售价格、销售量等重要参数的选取是否符合谨慎性要求及判断依据，尤其是增量客户销售量的预测依据及其合理性，并以列表形式对未来主营业务收入的预测过程、依据和合理性进行补充；（2）结合市场环境、同业竞争、同行业其他公司收入增长情况、标的公司往年收入增长情况，补充披露标的公司盈利预测的可实现性；（3）补充披露标的公司盈利预测各年增长率差异较大的原因，以及标的公司在承诺期结束后经营业绩的稳定性。请财务顾问和评估师发表意见。

二、关于标的资产的生产经营

2.草案披露，2016年5月30日，荆州天然气召开股东会，以截至2015年12月的未分配利润为基数，向股东贤达实业、景湖房地产合计分红15,189.74万元；2016年12月31日，荆州天然气召开股东会，以截至2016年12月30日的未分配利润为基数，向股东贤达实业、景湖房地产合计分红9,204.51万元。请公司结合荆州天然气历年利润分配情况、目前留存利润、账面资金情况、经营活动安排及后续营运资金需求，补充披露交易完成后标的资产是否留有足够的资金进行经营。请财务顾问发表意见。

3.草案披露，标的公司部分房产未办理房产证，部分划拨用地未办理土地出让手续。请公司补充披露上述权属证书和手续的办理进展、预计办毕时间、逾期未办毕是否会对标的公司未来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及解决措施。请财务顾问和律师发表意见。

4.草案披露，根据《市政公用事业特许经营管理办法》，城市供气经营需要取得特许经营权；标的公司存在特许经营权被取消的风险。请公司：（1）补充披露标的资产的特许经营权是否存在被取消的潜在法律风险；（2）结合行业特点，补充披露如果不能取得特许经营权，对标的资产未来经营业绩以及估值的具体影响。请财务顾问、律师和评估师发表意见。

5.草案披露，2014-2015年标的公司多次因车用压缩天然气产品水露点指标不合格而受到行政处罚。请公司补充披露：（1）结合标的公司在14年4月因上述问题被处以行政处罚后，又数次出现同样问题的原因，说明标的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是否健全有效；（2）标的公司的整改措施和避免类似事件再次发生的防范措施；（3）标的公司是否符合安全生产相关要求。请财务顾问发表意见。

三、其他

6.草案披露，交易对方、朱伯东对标的资产盈利承诺补偿与资产减值补偿承担无限连带责任。请公司结合交易对方和朱伯东各自的资金实力及财务状况，补充披露其是否具有足够的资金实力履行上述承诺，以及上述补偿的履约保障措施。请财务顾问发表意见。

7.草案披露，交易对方贤达实业间接持有重庆市聚能投资有限公司85%的股权，该公司的主营业务包括天然气（CNG）的零售。请公司补充披露聚能投资是否有可能与标的公司或上市公司构成同业竞争，如构成，请披露相应的解决措施。请财务顾问发表意见。

8.草案披露，标的公司曾先后筹划海外上市及参与山东胜利股份有限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但最终均宣告终止。请公司补充披露：（1）标的公司筹划和终止前述事项的具体原因及其是否会对本次重组造成影响；（2）标的公司前次参与山东胜利重大资产重组时的评估情况。

请你公司在2017年4月21日之前，针对上述问题书面回复我部，并对草案作相应修改。

根据上述函件要求，公司与相关各方及中介机构正积极准备答复工作，将尽快对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相关文件进行补充和完善，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百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002807 证券简称：江阴银行 公告编号：2017-019

江苏江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行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江苏江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上市事宜已于2016年9月完成，本行聘请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证券”）担任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保荐机构，持续督导期至2018年12月31日止。

2017年4月7日，本行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并上市方案的议案》等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议案。2017年4月12日，本行与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就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签署了《关于2017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保荐协议》，聘请华泰联合证券担任本行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机构。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因再次申请发行证券另行聘请保荐机构，应当终止与原保荐机构的保荐协议；另行聘请的保荐机构应当完成原保荐机构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另行聘请的保荐机构应当自保荐协议签订之日起开展保荐工作并承担相应的责任。因此，光大证券未完成的对本行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持续督导工作将由华泰联合证券承接，持续督导期至2018年12月31日止。华泰联合证券关于本行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持续督导期为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当年剩余时间及其后一个完整会计年度。华泰联合证券指派陈石、周继卫两位保荐代表人负责本行具体的保荐和持续督导工作。

特此公告。

附：华泰联合证券简介及保荐代表人简历

江苏江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十五日

附：华泰联合证券简介及保荐代表人简历

华泰联合证券简介

公司名称：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区中心广场香港中旅大厦第五层（01A、02、03、04）、17A、18A、24A、25A、26A

法定代表人：刘晓丹

注册资本：99748.0000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证券承销与保荐业务（国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金融承销业务除外）；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保荐代表人简历

陈石，男，保荐代表人，现任华泰联合证券投资银行部董事，曾负责和参与中海信托改制、浦发银行非公开发行A股、建设银行A+H股配股、中国银行A+H股配股、华夏银行非公开发行A股、中信银行A+H配股、中信银行非公开发行A股、中纺投资重大资产重组项目、ST金瑞重大资产重组项目、华菱钢铁重大资产重组项目；保荐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项目、南京银行非公开发行优先股、兴业银行非公开发行等项目。

周继卫，男，保荐代表人，现任华泰联合证券投资银行部执行董事，曾主要负责兴业银行配股、兴业银行非公开发行A股、南京银行首次公开发行A股、南京银行配股、南京银行非公开发行A股、徽商银行首次公开发行A股等项目；参与交通银行首次公开发行A股、浦发银行非公开发行A股等项目；保荐中国农业银行首次公开发行A股、黔源电力非公开发行A股、东吴证券首次公开发行A股、兴业银行非公开发行境内优先股、兴业银行非公开发行等项目。

证券代码：600446 证券简称：金证股份 公告编号：2017-036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行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7年4月14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五道金证科技大楼9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44,351,47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1.2392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会议由董事长赵剑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进行表决。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8人，出席3人，公司董事杜宣、黄宇翔，独立董事肖幼美、张龙飞、陈正旭因公务无法亲自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2人，职工监事刘雄任因公务无法亲自出席本次会议；

3、公司高级副总裁徐岷波，财务负责人周永洪出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44,340,078	99.9966	11,400	0.0034	0	0.0000

1议案名称：《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深圳市齐普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44,340,078	99.9966	11,400	0.0034	0	0.0000

(二)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的议案经参加表决的有表决权的股东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

律师：彭文文、李敏

2、律师鉴证结论意见：

信达律师在核查后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集人资格、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会议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金证股份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4月14日

股票简称：紫光股份 股票代码：000938 公告编号：2017-013

紫光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